

中银产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、赎回业务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5年9月10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中银产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简称	中银产业债定期开放债券
场内基金简称	中银产债
基金主代码	163827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，上市开放式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4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	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
公告依据	《中银产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中银产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约定
暂停申购起始日	2015年9月14日
暂停赎回起始日	2015年9月14日
暂停申购、赎回的原因说明	自2015年9月12日起，本基金进入第二个封闭期，依据《基金合同》需要暂停申购、赎回业务。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.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暂停基金份额申购、赎回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；

2.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《中银产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中银产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。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：021-38834788 / 400-888-5566 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.bocim.com 了解相关情况。

3. 风险提示:

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进行运作，在非开放期间投资人不能进行申购、赎回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9月

10日